

**关于厦门乾照光电股份有限公司
2017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
鉴证报告**

致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目 录

关于厦门乾照光电股份有限公司 2017 年度募集资金
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鉴证报告

厦门乾照光电股份有限公司 2017 年度募集资金
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1-6

关于厦门乾照光电股份有限公司 2017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 鉴证报告

致同专字（2018）第 350ZA0079 号

厦门乾照光电股份有限公司全体股东：

我们审核了后附的厦门乾照光电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乾照光电公司”）《2017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按照《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创业板信息披露业务备忘录第 1 号—超募资金使用》的要求编制《2017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保证其内容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是乾照光电公司董事会的责任，我们的责任是在实施审核工作的基础上对乾照光电公司董事会编制的《2017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发表意见。

我们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其他鉴证业务准则第 3101 号—历史财务信息审计或审阅以外的鉴证业务》的规定计划和实施审核工作，以合理确信上述《2017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不存在重大错报。在审核工作中，我们结合乾照光电公司实际情况，实施了包括核查会计记录等我们认为必要的审核程序。我们相信，我们的审核工作为发表鉴证意见提供了合理的基础。

经审核，我们认为，乾照光电公司董事会编制的《2017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符合《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创业板信息披露业务备忘录第 1 号—超募资金使用》有关规定及相关格式指引的规定，与实际存放及使用情况相符。

本鉴证报告仅供乾照光电公司披露年度报告时使用，不得用作任何其他用途。

致同会计师事务所
(特殊普通合伙)

中国注册会计师

中国注册会计师

中国·北京

二〇一八年二月二十六日

厦门乾照光电股份有限公司

2017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创业板信息披露业务备忘录第1号—超募资金使用》有关规定，现将本公司2017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说明如下：

一、募集资金基本情况

（一）实际募集资金金额、资金到位时间

根据本公司2014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及2015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并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证监许可[2015]1783号”文《关于核准厦门乾照光电股份有限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批复》核准，本公司非公开发行不超过121,488,200股新股。根据发行方案及询价结果，最终确定本次非公开发行的股票数量为114,553,311股，每股面值1元，发行价格为6.94元/股。截至2015年10月30日止，本公司已收到股东认缴股款人民币77,115万元（已扣除发行费人民币2,385万元），经本公司扣除自行支付的中介机构费和其他发行相关费用380万元后，实际募集资金净额为76,735万元。

募集资金净额已经致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以“致同验字（2015）第350ZA0103号”《验资报告》验证。

（二）以前年度已使用金额、本年度使用金额及当前余额。

（1）以前年度已使用金额

截至2016年12月31日，本公司募集资金累计投入募投项目74,763.81万元，尚未使用的金额为2,203.54万元（其中募集资金1,971.19万元，专户存储累计利息扣除手续费232.35万元）。

(2) 本年度使用金额及当前余额

2017 年度，本公司募集资金使用情况为：

以募集资金直接投入募投项目 1,971.19 万元。截至 2017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募集资金累计直接投入募投项目 76,735.00 万元。

综上，截至 2017 年 12 月 31 日，募集资金累计投入 76,735.00 万元，尚未使用的金额为 0 万元。

二、募集资金的管理情况

(一) 募集资金的管理情况

为了规范募集资金的管理和使用，保护投资者权益，本公司依照《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等文件的规定，结合本公司实际情况，制定了《厦门乾照光电股份有限公司募集资金使用管理办法》以下简称“募集资金管理办法”），并于 2009 年 12 月 14 日经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审议通过，并经 2010 年 1 月 9 日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2012 年 7 月，本公司修订了募集资金管理办法，并经 2012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

根据募集资金管理办法并结合经营需要，本公司从 2010 年 8 月起对募集资金实行专户存储，在银行设立募集资金使用专户，并与开户银行、保荐机构签订了《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对募集资金的使用实施严格审批，以保证专款专用。

(二) 募集资金专户存储情况

截至 2017 年 12 月 31 日，募集资金具体存放情况（单位：人民币万元）如下：

开户银行	银行账号	账户类别	存储余额
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厦门分行	352000672018150093136	募集资金专户	0.00
中国光大银行厦门分行营业部	37510188000737663	募集资金专户	0.00
合 计			0.00

截至 2017 年 6 月 15 日，本公司已将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厦门分行的专户（账号：352000672018150093136）余额 35.55 元；中国光大银行厦门分行营业部的专户（账号：37510188000737663）余额 1,256.48 元，合计 1,292.03 元全部转入本公司自有资金账户，用于本公司永久补充流动资金。至此，上述募集资金专项账户内资金余额均为 0.00 元。至此，上述募集资金专项账户内资金余额均为 0.00 元，并且已全部销户。

三、本年度募集资金的实际使用情况

本年度募集资金实际使用情况详见附件 1：2017 年度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四、变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资金使用情况

公司募集资金实际投资项目未发生变更。

五、前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已对外转让或置换情况

2015 年 11 月 26 日，本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募投项目自筹资金的议案》，同意公司使用部分募集资金置换已预先投入的自筹资金。截至 2015 年 10 月 31 日，公司以自筹资金预先投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实际投资额为人民币 555,724,390.99 元，置换募集资金投资项目金额人民币 555,724,390.99 元。致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就本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预先投入情况进行了核验，并于 2015 年 11 月 26 日出具了《关于厦门乾照光电股份有限公司以自筹资金预先投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情况的鉴证报告》（致同专字（2015）第 350ZA0259 号）。2015 年 11 月 26 日，中信建投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发表了《关于公司以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自筹资金的核查意见》，同意本公司以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自筹资金的事项。

2017 年度，本公司不存在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已对外转让或置换的情况。

六、募集资金使用及披露中存在的问题

2017 年度，本公司已按《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创业板信息披露业务备忘录第 1 号—超募资金使用》和本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办法的相关规定及时、真实、准确、完整披露募集资金的存放与使用情况。

七、超募资金使用情况

公司无超募资金情况。

附件：

- 1、2017 年度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 2、2017 年度变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情况表

厦门乾照光电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8 年 2 月 26 日

附表 1:

2017 年度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编制单位: 厦门乾照光电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

募集资金总额		76,735.00				本年度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1,971.19	
报告期内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累计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已累计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76,735.00	
累计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比例												
承诺投资项目	是否已变更项目(含部分变更)	募集资金承诺投资总额	调整后投资总额	截至期末承诺投入金额(1)	本年度投入金额	截至期末累计投入金额(2)	截至期末累计投入金额与承诺投入金额的差额(3) = (2)-(1)	截至期末投入进度(%) (4) = (2)/(1)	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日期	本年度实现的效益	是否达到预计效益	项目性是生重
LED 蓝绿光外延芯片产业化建设项目(厦门)	否	76,735.00	76,735.00	76,735.00	1,971.19	76,735.00	0.00	100.00	2015 年 12 月	13,830.14	是	否
合计	—	76,735.00	76,735.00	76,735.00	1,971.19	76,735.00	0.00	—	—	13,830.14	—	—
募投项目实际投资进度与投资计划存在差异的原因						暂无						
项目可行性发生重大变化的情况说明						暂无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地点变更情况						暂无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方式调整情况						暂无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						2015 年 11 月 26 日, 本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募投项目自筹资金的议案》, 同意公司使用募集资金人民币 555,724,390.99 元置换已预先投入募投项目的自筹资金。本公司独立董事、监事会、保荐机构中信建投也均发表了同意置换的意见。						
自有资金置换募集资金情况						暂无						
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暂无						
用闲置募集资金投资产品情况						暂无						
项目实施出现募集资金结余的金额及原因						暂无						
募集资金其他使用情况						暂无						

附表 2:

2017 年度变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情况表

编制单位: 厦门乾照光电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 万元

变更后的项目	对应的原项目	变更后项目拟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截至期末计划累计投资金额 (1)	本年度实际投入金额	实际累计投入金额 (2)	投资进度(% (3)=(2)/(1)	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日期	本年度实现的效益	是否达到预计效益	变更后的项目可行性是否发生重大变化
无										
合计	—					—	—		—	—
变更原因、决策程序及信息披露情况说明			暂无							
未达到计划进度的情况和原因			暂无							
变更后的项目可行性发生重大变化的情况说明			暂无							